**雅安市雨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**

**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**

**关于2017年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的公告**

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教师队伍建设，优化教师结构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优秀教师15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选聘对象

雨城区外在编在职专家型人才、优秀教师。

二、选聘条件

**（一）考核引进**

1.政治思想条件。政治思想素质好，遵纪守法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，无违法犯罪记录。

2.履职条件

（1）专家型人才。受市（地、州）以上党委、政府表彰的中学高级教师；

（2）优秀教师。被县（区）及以上命名的中小学优秀校（园）长、首席教师、学科带头人、优秀班主任、骨干教师、教坛新秀等；或被省委、省政府、中央部委授予特级教师、劳动模范、先进教育工作者、优秀教师；或在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（含下属单位）组织的优质课展评活动或教学技能大赛中荣获一等奖及以上的教师；

（3）高学历人才。四十周岁以下具有硕士学位的师范类研究生。

3.年龄条件。男教师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即1972年7月28日以后出生）、女教师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即1977年7月28日以后出生），紧缺学科或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3-5周岁。

**（二）考试引进**

1.政治思想条件。政治思想素质好，遵纪守法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，无违法犯罪记录。

2.履职条件。具有3年及以上教学工作经历、本科及以上学历和相应教师资格证（幼儿教师可放宽至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），符合引进岗位资格要求的区外在编在职教师。

3.年龄条件。男教师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1972年7月28日以后出生）、女教师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77年7月28日以后出生）。

三、选聘职位

详见附件《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职位表》。

四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**（一）报名时间：**2017年7月28日（上午9:00-12：00，下午14:30-17:30）

**（二）报名地点：**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（雅安市雨城区西康路中段123号）。

**（三）报名方式：**报名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，每一名报考人员只能报考一个职位，不得兼报。（省外考生可委托人现场报名）

**（四）报名资料：**持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教师资格证以及获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；单位和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原件1份；近期一寸免冠标准彩照2张。应聘者提供的材料和信息必须真实有效，否则取消其聘用资格。

**（五）资格审查：**报考者具备以上相关资料后，在规定时间内到报名点报名，并如实准确填写《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报名资格审查表》。任何一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选聘岗位条件的均可取消其选聘资格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报考者本人承担。

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，按照四川省财政厅、物价局川价费〔2003〕237号文规定的标准，每人缴纳面试考务费80元。

五、选聘方式

（一）考核选聘采取面试形式。面试采取上微型课（含答辩）方式对竞聘者进行教育教学水平测试。面试时间为15分钟（微型课12分钟，答辩3分钟），面试成绩实行百分制。面试成绩在80分及以上者方可进入体检、考察程序。

（二）考试选聘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形式。笔试主要内容为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教师法、义务教育法、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以及选聘学科相关的专业知识。笔试成绩实行百分制。面试采取上微型课（含答辩）方式对竞聘者进行教育教学水平测试。面试时间为15分钟（微型课12分钟，答辩3分钟），面试成绩实行百分制。面试成绩在80分及以上者方可进入体检、考察程序。报考者的总成绩按笔试成绩40%和面试成绩60%进行折算。

面试具体时间及地点及相关要求见《面试通知书》。

六、体检

面试结束后，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按考生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进入体检人选。体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，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国人部发〔2005〕1号）、体检操作手册和《关于修订<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>及<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0〕19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2〕65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（试行）〉有关修订内容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3〕58号）执行。

因体检、考核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，由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递补工作原则上只进行一次。

七、公示

雅安市雨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考生的面试成绩、体检、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，通过雅安人事考试网进行不少于7个工作日的公示。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举报，举报者应以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，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。

八、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者，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调动手续。在办理调动手续时，对拟聘人员资格再次进行确认。如发现有不符合选聘条件的人员，取消其调动资格，因此产生的空额，不再递补。所有选聘人员须在2017年9月1日前到选聘学校报到，签订聘用合同，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因此产生的空额不再递补。

本公告由雅安市雨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负责解释。

咨询电话：

 雅安市雨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   （0835）2823845

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0835）2238242

附件：1.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职位表

      2.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报名资格审查表

    雅安市雨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雅安市雨城区教育局

2017年7月17日

附件1：

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职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选聘学校 | 选聘人数 | 选聘学科 | 选聘方式 | 聘用空缺岗位等级 |
| 1 | 一中 | 3 | 高中语文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高中数学 | 考核招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高中英语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2 | 二中 | 3 | 高中语文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高中政治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高中英语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3 | 七中 | 1 | 初中化学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4 | 四小新华校区 | 2 | 小学数学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小学英语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5 | 四小汉碑校区 | 1 | 小学数学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6 | 实验小学 | 1 | 小学数学 | 考核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7 | 雅外实小 | 1 | 小学数学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8 | 一幼 | 1 | 幼儿园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9 | 三幼 | 1 | 幼儿园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10 | 实验幼儿园 | 1 | 幼儿园 | 考试选聘 | 事业专技十二级 |
| 共计 |  | 15 |  |  |  |

附件2：

雨城区面向社会公开考核选聘在职教师报名资格审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| 照片 |  |
|  |
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 |  |
|  |
| 何时何校  何专业毕业 | |  | | | 学历 |  |  |
|  |
| 工作时间 | |  | | | 现聘用岗位等级 | |  |  |
|  |
| 个人简历  （大学以来） | |  | | | | | |  |
|  |
|  |
|  |
|  |
| 获奖情况（参加  工作以来获得县  级及以上表彰） | |  | | | | | |  |
|  |
|  |
|  |
|  |
| 现工作单位及  任教年级学科 | |  | | | | | |  |
|  |
|  |
| 家庭详细住址  及联系电话（手机） | |  | | | | | |  |
|  |
|  |
| 选报学校及岗位 | |  | | | | | |  |
|  |
| 审核  意见 | | 年    月    日 | | | | | |  |
|  |
|  |
|  |
|  |